



证券代码：003000

证券简称：劲仔食品

公告编号：2023-027

##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 一、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情况

#### （一）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本所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2021年末合伙人数量199人、注册会计师数量1,282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80人。

（7）2021年经审计总收入216,939.17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85,443.49万元、证券业务收入49,646.66万元。

(8) 2021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81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 18,088.16 万元。

## (二)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 (三) 诚信记录

(1) 中审众环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2 次。

(2) 45 名从业执业人员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人次，行政管理措施 43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 二、项目信息

### (一) 基本信息

(1) 项目合伙人：李新首，199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15 年起为为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或复核过超过 10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肖明明，201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2 年起为为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复核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胡兵，200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4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2 年起为为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复核 6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二) 诚信记录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胡兵、项目合伙人李新首、签字注册会计师肖明明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 （三）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李新首、签字注册会计师肖明明、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胡兵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四）审计收费

预计 2023 年度审计费用不超过 70 万元，其中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不超过 5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不超过 20 万元。收费系按照中审众环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风险大小、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2022 年度的审计费用为 70 万元，包括年度财务审计费用及内部控制鉴证费用。2023 年度审计费用与 2022 年保持一致。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资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在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各项工作。因此，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经认真核查，我们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审计意见客观、公正，能够公允的发表审计专业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的责任与义务。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可以保证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有利于保障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质量。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

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

##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专业的审计团队和较强的技术支持力量，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因此我们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不超过 70 万元，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备查文件

- 1、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证明文件；
- 4、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其他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等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3 月 21 日